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名人軼事 第三卷

◎郭■勇於改過 湖廣制軍郭■令吳江時，■篋不飭。撫軍湯文正將劾之，郭立誓痛改，令役擔水洗縣堂及內室，示民以更新。後果操行峻介，卒稱直臣。康熙二十五年，文正於撫蘇任內，嘗薦■居心衝澹，蒞事精銳，宜行取。部以催徵未完，議格，特旨允行，授御史。又三十八年春，聖祖南巡，至德州，見■跪道旁，諭閣臣曰：「郭■前令吳江，百姓至今感頌，其人有膽量，無朋比，可授湖廣總督。」知郭制軍之在吳江，其改轍以後，必有循良慈惠，深繫人心者。至於居台垣時，劾河臣靳輔治河無功，劾大學士明珠、餘國柱結黨營私，背公納賄，少詹高士奇、都御史王鴻緒等，招搖依附。一時方嚴抗直之聲，幾使輩下慄然，朝貴側目（詳見公所著《華野疏稿》）。其豐裁氣骨，作令時必已不凡，特年少闊疏，人言偶惑，宜文正傲厲而獎掖之。不然，士大夫一命甫膺，甘為墨吏，素絲已■，白璧難磨，尚何晚節立功之可冀乎？命世如郭公，仍不能掩其生平之一節，有位君子，庶知懼焉。

◎楊<香必>之治行

楊公<香必>靜山，康熙朝循吏也。知固安，預修永定河。故事，秋汛畢即興工。時永定河道黃某，賦役錢不均，遲延及冬，朝涉者股戰，公意憐之，許日出後下■。黃巡工，遲民之來，欲答之。公力爭不得，乃直前牽馬至凍處曰：「公能往，民亦能往，此時日高出，公重裘尚瑟縮，乃責此赤脛者戴星來耶？」黃大恚，將繕牒劾。會巡撫李文貞過柳家口，聞其事，召謂曰：「汝年少能然，古之任延也。」勞以酒，解裘衣之。事得釋，調宛平。聖祖巡畿南，固安老幼爭乞留。聖祖曰：「別與汝固安一好官何如？」一女子對曰：「何不別以好官與宛平耶？」聖祖大笑，以為誠，許食知州俸，仍令固安。尋遷■南麗江府，麗江故苗地，新歸版籍。公乃召土官為典史，諸里魁以頭目充。令人樹榆一本，畝蓄水一溝，建文廟，定婚喪之制。期年歲熟，俗為一變。民飾廟以祀，號為「第一太守祠」。累遷至四川巡撫。乾隆初，緣言事罷，再起，以光少告歸。

◎洪文襄款客

洪文襄晚年，既謝事，復獨居■。有其同鄉士人往謁，公拒不見。士人歸旅邸，無聊甚。晚間相傳相國回拜，已至門矣。士人趨出，公降輿握手，故作寒■溫泛語。久之入，則四庭肴饌備陳，珠簾繡幕，華燈■熠。公延客人，首席陪座者，皆一時名士。既而笙管續紛，伶工畢集，演劇數出，酒數行罷，公起告辭，士人送出，公又辭讓，須臾乃登輿去。士人返舍，依然寒燈如豆，破壁頽垣猶如故也。蓋公久蓄將略，無所施為，聊借款客以展其懷抱耳。

◎簡謙居之守正

蜀中簡公謙居，天資絕人，凡有記覽，過目不忘。康熙辛亥視學江南，江南財賄所都，前學使者無不藉營金窟。公至力反其弊，勢挾利誘，屹不為動。每發榜後，進諸生而面誨之。某某解題中款，某某用古人化，並不擁卷於案，皆能背誦其文。試蘇州，題中有「上」字，一生因公名上，遂寫上為尚。公呼是生問故，生曰：「憲名未敢正書耳。」公怒曰：「汝將以此求媚耶？士人行己，貴乎立品，即小可以見大，即窮可以徵達，推此意也，他日僥倖立朝，則婢膝奴顏，汝必安為之矣。」跪生於庭，立命改正。又數年，公補粵西右江道。北地崔維雅者，傾險人也，向與公同官，屢有於請。公薄其為人，不甚應之。是時升任粵藩，護理院事，遂以故巡撫郝公與公有交，借事誣奏，係公於獄。公無以自明，吞金而歿。其明日之午，維雅方啟門視事，忽狂呼曰：「簡公來矣！」倉皇亟趨下階，伏地叩顙不已。復起立，脫帽脫衣，反手面縛，左右扶入內室，乃絕。維雅疏下部議，白公無罪，而公已歿，天下莫不冤之。

◎湯文正之清介

睢州文正潛庵先生，以江南巡撫內遷大司空。其歿於京邸也，同官唁之，身臥板牀，上衣敝藍絲襖，下著褐色布褲。檢其所遺，惟竹筒內俸銀八兩。崑山徐大司寇賻以二十金，乃能成殯。其清介若此，而生前猶有以偽學劾之者。獨為君子，不其難乎！

◎跛金

金光字公綯，浙江義烏人，知書有權略。尚可喜從遼陽入關，得光甚喜，置之幕下，凡有計議，必咨於光而後行。然光頗自負，意不欲屈人下，乘間潛逃。可喜遣健卒追還，抉其足筋，令不可走，而禮愛益加，於是跛金之名遂著。順治中，可喜入粵，進爵平南王。其長子俺達公之信酗酒暴逆，王之宮監，適有事於公所，偶值其醉，忽指監曰：「汝腹何大也？此中必有奇寶，我欲開視之。」以匕首刺監腹，應刃而斃。王之堂官王化者，年已六十餘，盛夏苦暑，袒而立於庭。之信憎其年老，笑謂化曰：「汝鬚眉太白，我當黑之，遂縛化曝烈日中，自巳至酉，百計求免，始得脫。王大忿恚，呼之信杖之三十，而■恣益甚。光因乘間言俺達公剛而多虐，勇而寡仁，若以嗣位，必不利於社稷，請廢而立次子固山。王深然其說，因復猶豫，終未即行。光窺王無廢立意，恐謀泄見疑，遂曲順之信所為。凡鑿山開礦，煮海鬻鹽，遣列郡之稅使，通外洋之賈舶，無不從光擊畫。是以藩府之富，幾甲天下，而光之富亦擬於王。丙辰二月，鄭錦下東管，馬雄入南海，趙天元、謝厥扶俱以舟師迎降。之信計無所出，乃死光以辭於敵。謂向之抗衡上國，久持弗下者，皆此人之為也，遂納款偽周。時可喜屏居舊府，聞之，深悔不用光言，以速光之死，流涕太息者累月，不久亦歿。

◎謙語成謙

陳桂林文恭，性謙下。尹文端居首揆，素所推仰。一日文恭病，文端往視曰：吾輩均老，不知誰先作古人。文恭拱手曰：還讓中堂。蓋習於■謙，初不覺也。文端默然。及文恭予告歸，方戒途，傳聞文端騎箕之信。欲回京一弔，家人力阻，行至韓莊而歿。

◎於文襄之敏

乾隆初，軍機大臣入參密勿，出覽奏章，無不屏除奔競，廉直自矢。如果毅公訥親，其人雖溪刻，不近人情，而其門庭闐然，可張羅雀，其他人可知矣。惟汪文端公由敦愛惜文才，延接後進，為世所訾議。然所拔取者，皆寒■之士，初無苞苴之議者。於文襄敏中承其衣鉢，入調金鼎，初尚矯廉，能以蒙上眷，繼則廣接外吏，頗有■篋不飭之議。再當時傅文忠、劉文正諸公相繼謝事，秉鈞軸者，惟公一人，故風氣為之一變。其後和相繼之，政府之事益壞，皆由公一人作俑，識者譏之。然其才頗敏捷，非人之所能及，其初御制詩文，皆無預定稿本，上朗誦後，公為之起草，而無一字之誤。後梁瑤峰入軍機，上命梁掌詩本，而專委公以政事，公遂不復留心。一日上召公及梁入，復誦天章，公目梁，梁不省。及出，公待梁膳默，久之不至。問之，梁茫然。公曰：「吾以為君之專司，故老夫不復記憶，今其事奈何？」梁公愧無所答。公曰：「待老夫代公思之。」因默坐斗室中，刻餘錄出，所差惟一二字耳，梁拜服之。故其得膺天眷在政府幾二十年，而初無所譏責者，有以哉！

◎張文襄遺事

光緒某年，文襄以鄂督入朝。公餘，偶遊遊琉璃廠，瞥見一古董店，裝潢雅致，駐足流覽。庭中陳一巨甕，形制奇詭，古色爛斑，映以玻璃大鏡屏，光怪陸離。絢爛奪目。諦視之，四週悉篆籀文，如蚓如蚌，模糊不可猝辨。文襄愛玩不忍釋，詢其價則某巨宦故物，特借以陳設，非賣品也，悵悵歸。逾數日，又偕幕僚之嗜古者往觀之，亦決為古代物，文襄愈欲得之。肆主允往商，未幾偕某巨室管事至，索值三千金。文襄難之，詢其家世不以告。往返數四，始以二千金獲之。昇至鄂，命工拓印數百張，分贈僚友。置之庭中，注水滿中，蓄金魚數尾，僕從或以刀試之，似受刃。一夕大雷雨，旦起視之，則篆籀文斑駁痕，化為烏有矣。蓋向之蒼然而古者紙也，黝然而澤者蠟也，骨董鬼偽飾以欺人者也。文襄為之不怡者累日。文襄督兩廣時，倪公文蔚為巡撫，文襄以倪新進，頗慢易之。倪亦負氣不稍讓，二人意見日深，時相齟齬。一日倪以事謁總督，文襄拒不納，三謁三拒之。倪問何時可見，期以旦日日中。倪先期往，日過午，仍不獲見。倪私問僕從：「大人有客乎？」則對曰：「無之，簽押房觀文書耳。」問何不稟報，則

曰：「大人觀文書，向不許人回話。」倪愈不懌，大步闖入，戈什大聲巡撫至。瞥見文襄執書坐安樂椅中，若為弗聞也者。倪忿然作色曰：「督撫同為朝廷命官，某以公事來，何小覷我也？」拂衣竟出，欲辭官，將軍出調和之。為置酒釋嫌，二公皆許諾。屆期倪先至，文襄日不來，將軍強致之。至則直人坐上座，將軍起奉卮，文襄立飲之。將酌以奉倪，文襄又飲之。倪大怒，推案起，脫帽抵幾，徑回署，即日謝病。政府知之，乃調倪他所。倪既去任，文襄獲理巡撫，兩署懸隔，往返頗不便。思空中構鐵橋，溝通兩署，召工僱值約二十餘萬金。款無出，頗躊躇。忽接港電，有候補縣某，持總督印札，借某事向港澳華商募捐，已集得銀十萬餘，未審有之乎？文襄愕然，已即復電言有之。適某兵輪以事至港，即命管帶誘其人偕來，毋使逸。既至署，命閉之空室中。某知敗露，首領將不保，彷徨無所措，欲自殺。窗外環伺者眾，不得隙。夜二鼓，文襄自內出，某愧汗伏地，叩頭請罪，文襄不顧，但曰：「汝膽大至此，不可赦，不可赦。」良久良久，乃命之起，賜坐，加以顏色曰：「吾今赦汝，汝能更為此乎？」某惶恐曰：「願盡力。」於是更給以札，使往南洋群島，又募得十數萬金，而鐵橋以成，橋成後，每夕陽欲下時，姬妓輩或靚妝炫服，逍遙其上，人望之如天半神仙雲。後某督至，始拆去之。

◎張文和之才

張文和公輔相兩朝，幾二十餘年，一時大臣，皆出後進。年八十餘，精神矍鑠，裁擬諭旨，文采瞻備。當時頗譏其袒庇同鄉，誅黜異己，屢為言官所劾。然其才幹實出於眾，凡其所平章政事及召對諸語，歸時燈下蠅頭，書於秘冊，不遺一字，至八十餘書。嘗顛倒一語，自擲筆歎曰：「精力竭矣。」世宗召對，問其各部院大臣及司員胥吏之名姓，公縷陳名姓籍貫，及其科目先後，無所錯誤。又以謙沖自居，與鄂文端公同事十餘年，往往竟日不交一語。鄂公有所過失，公必以微語譏諷，使鄂公無以自容。暑日鄂公嘗脫帽乘涼，其堂宇湫隘，鄂公環視曰：「此帽置於何所？」公徐笑曰：「此頂還是在自家頭上為妙。」鄂神色不怡者數日。然其善於窺測上意，每事先意承志，後為高宗所覺，因下詔罪之，逐公還家。致使汪文端於文襄輩，互相承其衣鉢，緘默成風，朝局為之一變，亦公有以致之也。

◎彭剛直之知遇

彭剛直公不能作楷書，試卷謄正，往往出格，九應童試，皆坐是被斥。時浙人高某，視學湖南，嘗微行物色佳士不可得。最後過剛直故里，聞讀書良苦，循審所習，似非制藝，異焉。再視屋宇甚陋，門有聯曰：「絕少五千柱腹撐腸書卷；只餘一副忠君愛國心肝。」書勢雄杰，不顏不歐，似未曾學者。叩鄰右得剛直名姓，及其家世，知必應試，遂心志之。是歲按臨長沙府屬，得一卷，書勢雄杰，似曾經眼，恍然有所感觸，竟拔置第一。迨揭曉，果係剛直，大悅。參謁時，歷述所見告之，剛直感恩知己，請列門牆，執師生禮。高致仕後，子若孫倦讀淫博，不能世其家業，而彭已貴，為擇地築園墅報之，即今高莊是也。

◎袁爽秋

袁爽秋之夫人薛氏，學問宏深，博通經史，有不櫛進士之譽。爽秋學問，夫人攻錯之力居多，故爽秋有季常之懼，然實另有原因也。傳聞爽秋本姓某氏，為袁某乞養子，故冒其姓。幼時家貧，為人牧牛，常戲登桐廬塔頂。鄉愚野老，謂其必發達，以該塔素名有鬼鬻人，爽秋登之無恙也。及十二三歲，某戚攜之北上，流落都門，薛慰農收養之，執雜役焉。後因某事對答數語，慰農大奇之，使伴諸子讀，遂妻以女。有謂爽秋實為養父挾之北上，適值薛慰農擇婿，爽秋預其選。蓋爾時慰農所注意者二人：一為楊廷甫，一為袁爽秋。薛慰農之夫人親相之，並閱二人文，謂楊廷甫必可點翰林，袁爽秋不過進士而已。且楊貌優於袁，欲婿楊，薛慰農則謂楊雖可入詞苑，終不過翰林而已。袁雖不能入詞苑，必有督撫之望，為一代名人，遂決婿袁雲。庚子之難，爽秋從容就義，實其夫人薛氏所主持也，可謂巾幗英雄矣。不櫛進士，豈虛譽哉！

◎弔袁爽秋詩

桐廬袁爽秋先生，文學治行，並世無匹。庚子事變，抗疏嚴劾端、剛，身遭駢戮。張文襄過蕪湖，賦詩三章弔之云：「七國聯兵竟叩關，知君卻敵補青天。千秋人痛晁家令，曾為君王策萬全。」「民言吳守治無雙，士道文翁教此邦。黔首青衫各私祭，年年萬淚咽中江。」「西江魔派不堪吟，北宋新奇是雅音。雙井半山君一手，傷哉斜日廣陵琴！」弔太常者夥矣，如此詩之情文雙擊，未之見也。

◎記寶竹坡父子

前清之季，宗室中最明達者，無若寶竹坡父子。竹坡君名寶廷，痛朝政不綱，於浙督學任內，娶江山船妓女，復上疏自劾，部議落職。竹坡往來西山，以詩酒自娛，灑然有遺世之念。嘗有句云：「微臣好色詳天性，只愛風流不愛官。」其佻傑可想。其子壽富字伯福，官庶常，告八旗子弟書，中有句云：「民權起而大族之禍烈，戎禍興而大族之禍更烈。」所謂大族者，即指八旗，亦若逆知庚子之變與去年革命之事者。當時八旗人士詈伯福者盈耳，指為妖妄者，十人而九也。伯福既為書告八旗子弟，又與吳彥復君保初創「知恥學會」於宣武城南，奔走叫號，所至強聒，而一般士大夫，率掩耳而走。戊戌政變後，徐蔭軒指為妖人，以宗室故得免誅戮，而令其妻父聯元嚴加約束。伯福既常居岳家，以詩酒自晦，間為聯元陳說時局大勢，聯元甚聽之。拳亂起，聯元力陳拳不可恃，遭駢戮。伯福痛其外舅為己而死也，則大慟。聯軍入京，遂與其弟富壽仰藥偕殉，瀕死為絕句二首云：「袞袞諸王膽氣粗，竟輕一擲喪鴻圖。請看國破家亡後，到底書生是丈夫。」「薰蕕相雜恨東林，黨禍牽連竟陸沈。今日海枯見白石，兩年重謗不傷心。」玩其詞躊躇滿志，真有視死如歸之樂。伯福為人，勇於自任，慮一事，發一言，千人非笑，不顧也。通州張季直贈詩中有句云：「坐閱飛騰吾已倦，禁當非笑子能雄。商量舊學成新語，慷慨君恩有父風。」可以為伯福寫照。

◎同光樞臣之消長

同光之際，當國樞臣，分數時代。同治初元，為文祥、沈桂芬時代。時大亂初平，瘡痍未復，正可改革政體，以固國本。文祥雖不學無術，猶知引沈桂芬自助，實為漢人掌握政權嚆矢。故李鴻章、翁同龢亦聯袂而起，時封疆大吏，漢人居半。即樞要之地，實力亦漸加增。同治中葉，宇內得以少安者，職是故也。光緒初，變為孫毓汶、徐用儀時代。然孫名為漢人，實仰滿人鼻息，尤與李蓮英狼狽為奸。徐用儀則唯唯諾諾，聽孫指揮。十年至二十年高陽、常熟又攜手入，然高陽守有餘而才不足，常熟極思振作，而掣於西後之肘，亦不能大展其長，且觸滿人之忌，故收場尤落寞。二十年後，則剛毅、榮祿時代，純為滿人猿臂伸張之日。繼之者奕訖、世續、那桐沆瀣一氣，固守藩籬，如瞿鴻機、徐世昌、林紹年皆在奕訖之下。如張之洞等，雖權力稍增，而為日無多，不能發展矣。

◎百文敏軼事

百文敏菊溪總制兩江時，閱兵江西。贛撫某中丞初與之宴，百嚴厲威肅，竟日無言，自中丞以下，莫不震懼。次日再宴，演劇。有優伶名荷官者，舊在京師，色藝冠倫，為百所昵，是日承值，百見之色動，顧問：「汝非荷官耶？何以至是？年稍長矣，無怪老夫之鬢皤也。」荷官因跪進至膝，作捋其須狀曰：「太師不老。」蓋依院本貂蟬語，百大喜，為之引滿三爵，曰：「爾可謂『荷老尚餘擎雨蓋』，老夫可謂『菊殘猶有傲霜枝』矣。」荷官叩謝。是日四座盡歡，核閱營政，亦少舉劾，不知此承值者適然而然耶？抑中丞預儲以待耶？預儲以待，則與江南主之待陶谷，文潞公之待何劼，王鐵之待韓瑄等事絕類。丁卯，百以兩粵開府乞病內用，入都時，或謁之於道次，百蹙然曰：「吾以刑部尚書用，漢員為金蘭畦光梯，其人張湯鄧都也，吾不與衡，如民命何？」客曰：「昔徑山示童子案云：『汝進一步則死，退一步則亡，作麼生？』」童子曰：「吾旁行一步何妨？」百領之者再。陸見時，乃力陳病尚未痊，乞閒散自效，遂改總憲。庚午以兩江節鉞底定李家樓漫口，合龍後，至龍王廟行禮竣，僚屬以至卒徒，均叩謝且賀。百忽一例遵跪，眾大駭曰：「卑職與小的曷敢？」百喟然曰：「當在壩上時，何所分大人、卑職、老爺、小的也，驚濤一刷，貴賤同流，諸君不顧身命為朝廷事，皆吾好朋友。」指帽上紅頂曰：「永矢此心，諸公畢可戴耳，王侯將相，寧有種乎？」眾均崩角，至有泣不能起者。百晚節頗有墨名，然於練能任事，亦滿大員中之能臣也。

◎施青天

施漕帥世綸有權術，任京兆尹時，金吾師托公和諾，以寵幸冠一時，輜前常擁八驪，施遇諸涂，乃拱立道旁，長揖以俟之。托驚駭下輜問之，施忽厲聲曰：「國制非王公不設驪馬，吾以為諸王至此，拱立以俟，孰意其為汝也？」欲立劾之，托謝之乃已。俗呼曰「施青天」雲。

◎施世綸政績

清代循吏，為庸俗婦孺所最稱道者，莫如施世綸。院曲盲詞，盛演唱其政績者，蓋由小說中刻有施公案一書，比公為宋之包孝肅，明之海忠介，故俗口流傳，至今不泯也。按公當官實廉強，能恤下。初知江南泰州，值淮安下河被水，詔遣兩大臣蒞州督堤工，從者騷擾閭里，公白其不法者治之。湖廣兵變，援剿官兵過境，沿途攘奪，公具芻糧以應，而令人各持一梃列而待，有犯者治之，兵皆斂手去。守揚州江寧，所至民懷，以父憂去（按公為靖海候瑯次子）。乞留者萬人，不得請，乃人投一文錢建雙亭於府衙前，名「一文亭」。累遷督漕運，奉命勘陝西災，全陝積儲多虛耗，而西安鳳翔為甚。將具疏，總督鄂海以公子知會寧也，微詞要挾，公笑曰：「吾自入官，身且不顧，何有子？」卒劾之，鄂以失察罷。公平生得力在「不侮鰥寡，不畏強御」二語。蓋二百餘年茅簷婦孺之口，不盡無憑也。

◎洪承疇母

洪經略入都後，其太夫人猶在也。自閩迎入京，太夫人見經略，大怒罵，以杖擊之，數其不死之罪，曰：「汝迎我來，將使我為旗下老婢耶？我打汝死，為天下除害。」經略疾走得免。

◎沈百五

明末，崇明有沈百五者，名廷揚，號五梅，家甚富，曾遇洪承疇於客舍。是時洪年十二三，相貌不凡。沈以為非常人，見其窮困，延之至家，並延其父為西席，即課承疇，故承疇感德，嘗呼沈為伯父。後承疇已貴，適山東、河南流賊橫行，淮河糧運輒阻，當事者咸束手，於是洪薦百五。百五乃盡散家財，不請帑藏，運米數千艘，由海道送京。思陵召見，授戶部山東清吏司郎中，加光祿寺卿。不數年，承疇已降清朝，百五獨不肯，脫身走海，尚圖結援，為清兵所獲，洪往諭降。百五故作不識認曰：「吾眼已瞎，汝為誰？」洪曰：「小姪承疇也，伯父豈忘之耶？」百五大呼曰：「洪公受國厚恩，殉節久矣，爾何人斯？欲陷我於不義乎！」乃揪洪衣襟，大批其頰。洪笑曰：「鐘鼎山林，各有天性，不可強也。」遂被執，至於江寧，戮淮清橋下。妾張氏，收其屍，盡鬻衣裝，葬之虎丘東麓，廬墓二十年而死。初，百五結援時，有死士五百人，沈死後，哭聲震天，一時同殉，殆有慘於齊之田橫雲。

◎吳留村

吳留村名興祚，字伯成，其先本浙之山陰人。中順治五年進士，時年十七。其明年，即選江西萍鄉縣知縣。遷山西大寧縣知縣，升山東沂州府知府。以事鐫級，左補江南無錫縣者十三年。政通人和，士民感戴。忽有奸人持制府札，立取庫金三千兩，吳疑之，詰以數語。其人伏罪，乃告之曰：「爾等是極聰明人，故能作此伎倆，若落他人手，立斬矣。雖然，看汝狀貌，尚有出息。」乃畀以百金，縱之去。後數年，閩寇日熾，吳解餉由海道至廈門，忽逢盜劫，已而盡還之。盜過船叩頭謝罪曰：「公，大恩人也。」詢之，即向所持札取庫金者。由是其人獻密計為內應，將以報吳，時閩浙總督為姚公啟聖，與吳同鄉，商所以滅寇之法。康熙十五年冬，八閩既復，姚上聞，特擢福建按察使，旋升兩廣總督。留村在無錫，既膺殊遇，夙駕將行，錫之父老士庶，被澤蒙庥者，自縣治以至河乾，直達於省城之金閶門。八九十里，號泣攀留，行趾相接，不下數萬人。其紳及受知之士，則操舟祖道，肆筵設席，鼓吹喧闐。或有執厄酒以獻於道者，亦連檣數十里，依依不捨。使君為之泫然，士民之感德如此。

◎李敏達逸事

康熙末，各省錢糧多虧，世宗詔清查，天下震懼。李敏達公衛，總督浙江，聞之，詣內幕問策，皆瞠不語。公曰：「不請朝臣來，天子弗信。朝臣至而督撫無權，事敗矣。宜速繕一疏，極言浙省廢弛久，誠得內大臣督治甚善。但內臣初至，未得要領，臣身任地方，需臣協理，事裁辦。」疏成，馳奏。即詐稱生日，開筵受賀，浙中七十二州縣，無不麀集者。公張燈陳百戲，止而觴之，召諸州縣至密室，語曰：「清查使者至矣，汝庫虧絲毫勿欺我，我能救汝，否者發露被誅，勿我怨。」皆泣謝曰：「如公教。」歸皆核冊密呈，其無虧者，具狀上。亡何奏下，許公協理，清查大臣戶部尚書彭維新實來。先至江南，江南督撫不敢闢語，一聽彭所為。彭天資險■，鉤考煩密，民吏不堪，州縣擬流、斬、監、追者無算。畢，到浙，氣驕甚。公迎見，即持硃批示之曰：「朝廷許衛與聞，公勿如江南辦也。」彭氣沮，稍稍禮下於公。公置酒宴彭，半巡執懷歎曰：「凡共事者，未有不爭者也。某性粗，好與人角，屢蒙上誨。今誓與公無爭而後可，但不知如何而後可以無爭。」彭曰：「分縣而辦何如？」公曰：「善。」呼侍者書州縣名若干，揉小紙如豆，鬆盤盛與彭，起分拈之，暗有徽記，彭不知也。其虧者，歸公，其無所虧者，歸彭。彭刻苦辜較，手握算，至胼起，卒無所得。而公密將贓罰閒款，鹽課贏餘，私攤抵矣。故使人問曰：「有虧否，何如？」彭曰：「無之。」彭問公，公陽為喜出意外者，而應曰：「亦無有也。」遂兩人同奏浙省無虧。世宗大悅，語人曰：「他人聞清查多憂愁，獨李衛敢張燈宴，彼教督有素，自信故也。」晉秩太子太保，賞賜無算，各官俱加一級。江南之人，望如天上。河東總督田文鏡柄用時，忌公，暗劾公，上不為動。田懼，轉結納，伺公居太夫人喪，遣人以厚賻弔。公罵曰：「吾母雖餓，不飲小人一勺水也。」麾使者於大門之外，而投其名紙於園中。然性極服善，一日坐堂上，命吏胥田芳作奏，請封五代。田不可，曰：「封典止三代，無五代，芳不能作此奏。」固命之，對如前。公大怒，罵曰：「畜產，例自我創，何干汝而逆我？」田遽起立，勃然曰：「公大誤，公怙天子一時寵，忘王章。芳故曉公，公當謝芳，乃辱及其親何也？且公為人子孫，封三代而猶未足，芳亦人子孫，未封一代。而公以畜產寵秩之，何用心逆人道耶？芳殊不服！芳殊不服！」公素負氣，忽公堂為吏所折，窘不知所為。強復怒曰：「便是我誤，汝不服，奈何？」曰：「公大人也，芳小吏也，豈特公嘗芳，芳無如何公，即公杖死芳，芳亦無如何公。所可惜者，大人之威，能申於小吏，而小吏之理，殊直於大人耳！」言畢竟走出。公默然，顧左右，亂以他語而罷。是晚召芳，芳疑公蓄怒，將陰禍之。入，色如土。公握其手，笑曰：「汝有膽識而辱為吏，可惜！吾貸汝千二百金，納縣丞，他日事上官，亦以直道行之。」田泣謝，得富平縣丞，選鳳翔令，以賢聞。

傅卓園者，名魁，公標下卒也。少無賴，以材武入勇健營。涿州大盜李自洪，力敵千人，匿大邵村牛四家，公命卓園往擒。卓園請標下李昌明及韓景琦俱。公笑曰：「汝往，能擒此賊。昌明往，非昌明殺賊，則賊殺昌明。韓景琦往，必誤乃公事。不信，如汝意試之。」卓園夜至牛村，自洪方謀劫再貢生家，未發。卓園破門入，昌明舞雙錘先登，賊暗中斲之，傷，大呼仆地。卓園繼進，門小，器無所施。棄其戟，手掐賊陰而曳之，小腸出矣。賊抱卓園，刃其背萬千，幸衷甲不死，然骨入者寸許。卓園繞賊腸於臂，至三匝，賊猶能運刀。韓景琦急來助，昏黑不辨，捧傅足，以為賊而縛焉。傅自念受兩人敵必敗，不得已，逆而■之，繩三重皆斷。韓僕出數步外。天漸明，三人共縛盜，獻之轅。公大笑曰：「吾所料何如？」盜且死，顧行刑者曰：「吾為盜三十年，殺人如草，官兵屢捕，無敢格鬥，今擒我者壯士也，願一見而死。」或指卓園，盜運日久之，歎曰：「我久當死，死於足下，值矣。我所遺寶刀，知足下來，哀鳴三日，宜贈予佩之。我死不悔為盜，悔不知天下之尚有人也。」

◎陳恪勤軼事

陳恪勤鵬年，字滄州，以康熙辛未進士，知衢州府西安縣，有善政。大學士張鵬翮薦之，移知山陽，遷知海州，再遷知江寧府。清聖祖南巡，總督阿山借供張名，欲加稅，公不可，乃以他事中之，落職。按驗，聖祖赦之，命入武英殿修書，起知蘇州府。公廉乾有才，民愛之如水趨壑，每漚職按問，老幼罷市聚哭，持■膠相遺。滿州駐防兵亦率男婦踏門入，牽袍嗅靴，求見陳青天狀貌。聞赦詔下，焚香跪北呼萬歲者，其聲殷天。徐江寧獄，或絕其食，獄卒憐之，私哺以餅，為守者李丞偵知，怒杖卒四十。日通一勺水，入獄者如之，公自分命絕矣。忽聞外有貴人驕唱聲甚高曰：「獄官來，我浙江巡撫趙申喬也，入覲時皇上命我語江南督撫

『還我活陳鵬年』，不知汝等可知否？」言畢去，不與公交一語。未十年，公總督南河，李為邳睢同知，大懼，來謁公。公無言，李心稍安，疑公忘之矣。居亡何，黃河南岸崩，芻茭翔貴，治者竹槌石■，需金萬。公張飲，召河官十餘人入，酒行，歎曰：「鵬年餓江寧獄幾死，不意有今日。」自賀一觥，且飲且目李，目閃閃如電，鬚髯翕張，李色變，客亦瞠視，不知所以。公笑曰：「諸君不賀我乎？盍盡一觥？」合席諾聲如雷，不能者強畢之。俄奴捧饗饗樽出，磁而■金者也，狀瘳惡。公起手斟之，偏示客曰：「滿乎？」曰：「滿矣。」持行至李所，曰：「某年月日為一餅故，杖獄卒，欲餓我死者，非他人即足下也。今河岸崩，百萬生靈所關，不比老陳性命不值一錢也。罰汝飲，即往辦治，放一勺水入民田者，請敕書斬汝，亦使群公知鵬年非報私仇者。」李長跪，色若死灰，持樽，樽墮地碎，兩手自博，叩頭數百。滿席客咄嗟回首，無一人忍睇其面者。李出，傾家治河。河平，來驗工官，纓帽小車，所杖江寧獄卒也。既李竟慚恨死。公於故人子弟，孤寒後進，汲引如不及。賓從歡飲，而公目覽手答，沛然有餘。每用人，則其家之一蹄一縷，必為資送，稱善廣座，訓過密室，人銜感次骨。入獄■然，自憶未了事曰：「杜茶村未葬，某僧求書未與，布衣王安節缺為面別。」從容料量，承鎖而行。在蘇舛鬱林石於郡學，游焦山，遣人泅水，取瘞鶴銘，為亭護之，其標奇如此。所著詩文若干卷，其被逮入京也，除夕，市米潞河。主人問客何來，曰：「陳太守。」曰：「是湘潭陳公耶？」曰：「然。」主人曰：「是廉吏安用錢為？」反其直，問住某所。次日戶外車聲磷磷，餽米十石，書一函，稱天子必再用公，公宜以一節終始，毋失天下望，紙尾不著名姓。問擔夫曰：「其人姓魏。」訪之，則閉戶他出，竟不知何許人也。

◎於清端政跡

於清端成龍治術，為清循吏之最，以州牧屢遷至福建按察使。福建當耿忠精亂後，公撫綏遺民，多惠政。巡撫直隸，總督兩江時，官吏望風改操。知公好微行，遇白鬚偉貌者，群相指震懾。士民有歡笑，無管弦，游惰不空手，櫃坊無鎖。公清介絕俗，重門洞開，白事官吏，直入寢室。左姜豉，右簿書，狀如鄉里學博，而用兵如神，尤善治盜。知黃州時，聞張某者，盜魁也。崇墉高垣，役捕多取食焉。慮少遼緩，奸不得。乃半途微服，傭其家，詭名楊二，司灑掃謹，張愛之，使為群盜先。居亡何，盡悉盜之伴侶、■去篋、機密、綽號乃遁去。鳴鉦到官。一日，集健步約曰：「從吾擒盜，具儀仗兵械，稱■足前行。」至張所，排衙於庭，大呼盜出。張錯愕迎拜猶抵攔。公曰：「勿承，可仰面視，我楊二也。」張驚，伏地請死。公取袖中大案數十擲與之曰：「為辦此足以贖矣。」張唯唯。公留健役助之。不數日，群盜盡獲，其殺人者活埋之。武昌營弁某弟素無賴，適遠歸，是夜軍餉盡劫，弁告弟所為，被刑誣服，連引十餘人。獄具獻盜，公破械縱之。撫軍驚問，曰：「盜冤。」曰：「真盜何在？」公指堂下一校曰：「是真盜也。餘黨進香木蘭山，今晚獲矣。」未幾獲盜，賊尚在校家，封識宛然。江寧盜號魚殼者，■喬捷，倚駐防都統為解，有司莫能擒。公抵任時，官吏憚公，遠迎公，日盱不至。方驚疑探刺，而邏者報公早單車入府矣。群吏飾廚傳，不受；餽餼牽，不受，一郡不知所為。按察使某，公年家子也，從容言公過清嚴，則上下之情不通，某意欲具一餐為雅壽。公笑曰：「以他物壽我，不如以魚殼壽我。」按察司喻意出，以千金為募。雷翠亭者，名捕也，出而受金。司府縣握手囑曰：「我等顏面寄汝矣，勉之！」翠亭質妻子於獄。偵知魚方會群盜，張飲秦淮。乃偽乞者，跪席西，呢呢求食。魚望見疑之，刃肉衝其口。雷仰而吞，神色不動。魚咋曰：「子胡然？子非丐人，子為於青天來擒我耳，行矣，健兒肯汝累乎？」翠亭再拜。群役入，跪而加鎖，擁之赴獄。司府縣賀於衢。是夕公秉燭坐，樑上嗒然有聲，一男子持匕首下。公叱何人，曰：「魚殼也。」公解冠幾上，指其頭，曰：「取。」魚長跪笑曰：「取公頭不待公命也，方下樑時，如有物擊我手，不得動，方知公神人，某惡貫滿矣。」自反接，銜匕首以獻。公曰：「國法有市曹在。」呼左右，飲以酒，縛至射棚下，許免其妻子。遲明獄吏報失盜，人情洵洵，司府縣相賀者轉而相尤，趨轅將跪謝告實。而公已命中軍將魚殼斬決西市。